

# 灵武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灵武市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和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灵武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概述

2018 年，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的统一部署，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，在推进文化惠民工程、促进全域旅游大发展、管理文化市场等涉及社会民生、群众关注的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较好的成效。

1. **加强组织领导，推行政务公开。**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把政务公开工作与文旅产业发展、基层文化建设、文化市场监管、效能建设、廉政建设一并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进行部署和安排。为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我局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，副局长任副组长，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并下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，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为继续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。

**2. 完善组织机构，量化责任分工。**印发了《灵武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程序进行了明确和要求。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根据局机关各科室工作任务和职责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细化分解到各科室。局机关落实了 1 名信息员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，为推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有力的保障。

**3. 拓宽沟通渠道，完善公开目录。**设立了机构职能、部门文件、每日动态、规划计划、财政资金、重点建设项目、业务工作等内容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并将权力责任清单、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、双随机一公开等事项向社会公开，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群众的监督，初步形成政务信息公开体系。

**4. 管好政务媒体，明确主体责任。**健全内容发布审核机制，强化互动和服务功能，解决更新慢、无序发声、敷衍了事等问题，及时传递工作动态，保障公开信息质量。严格《灵武新闻》《灵武新闻网》《美丽灵武》及其它栏目的节目审查程序，做到责任到岗、责任到人，健全责任倒查机制。

## **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**

我局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上采用了门户网站开辟专栏、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公开和通过电台、电视台、微信平台公开等多种形式，重点加强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受理工作，形成统一受理、统一办理、规范服务的工作流程，为公众了解信息提供便利。主动公开了新出台的各类文化、旅游行业政策法规、行政审批、安全生产工作动态等内容，促进

我市文化、旅游市场快速健康发展。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我局在政务公开发布发布行政执法信息 6 条，行政审批事项 18 条，财政预决算及“三公”经费信息 11 条，本部门业务类、工作动态类信息 24 条，其他信息 29 条，报送各类信息 328 篇。电视台发布新闻动态 1200 条，美丽灵武微信平台发布信息 2100 条，播出主题标语 9000 条次，公示、公告等 320 条次，公益广告 2400 条次。全年受理市民 12345 热线咨询和投诉等各类诉求 23 条，实时办结 23 条，办结率 100%。

### 三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局积极立足公共文化服务公益性、均等性、便利性，按照“五好”目标，结合精准扶贫工程，制定了创建银川市村级综合性文化活动中心、文化大户建设方案，新建、改建 10 个村（社区）综合文化服务中心；出台脱贫销号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、文化广场、乡村大舞台补助政策，目前已完成郝家桥镇兴旺村、永清村，白土岗乡海子井村等文化阵地建设，财政资金投入和使用、设施建设和使用公开透明，接受群众监督。大力推进公共文化体育的服务保障政策，通过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的方式，创编历史舞台剧《灵州会盟》，开展送戏下乡演出 320，各类主题鲜明、贴近群众的群众文艺活动，深受群众喜爱。

2018 年，全年累计接待游客 187 万人次，旅游总收入 2.2 亿元，同比分别增长 9.04%和 37.5%。2018 年文化旅游

累计完成上争项目任务 5 个，争取各类资金共计 3722.78 万元，其中争取灵州古城景区项目资金 1220 万元、长流水景区基础设施项目资金 1000 万元、西夏磁窑遗址基础设施项目资金 480 万元。争取实施灵州府影视基地招商引资项目，占地 75 亩，建筑面积 7.5 万平米，概算投资 3 亿元，助推产业转型升级。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过程中，坚持依法公开，程序合理。

#### **四、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情况**

我局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，将所有审批服务职能集中到政务大厅办理，集中履行职能，积极推进“多证合一”，严格规范管理，严守承诺时限，所有设立登记项目一律到中心窗口集中办理。根据政务大厅要求，明确了首席代表、AB 岗制度，全权负责我局政务服务中心窗口行政审批职能，实行一个窗口对外，推进行政审批信息化建设和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效能及管理工作。

2018 年，我局共受理行政审批事项 26 件，办结 26 件，办结率 100%；目前，我局 24 项行政审批、行政许可事项全面实现网上办理。同时，我局将行政审批时限从法定的 20 个工作日压缩至 10 个工作日（承诺时限），使行政审批规范、有序、高效。

#### **五、各级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**

2018 年，我局承办政协提案 4 件，其中重点提案 1 件，已全部办结，办结率 100%。

## **六、开放政策解读情况**

2018年是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一年，也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》施行元年。我局围绕灵武市新图书馆的落成和使用，积极发挥公共图书馆功能，通过公益性讲座、阅读推广、展览及其他形式，宣传推广公共图书馆宗旨、使命、服务理念和功能等，全面展示馆藏服务，鼓励社会公众走进图书馆，体验公共文化设施，平等享受图书馆提供的各项服务，积极推动、引导、服务全民阅读，进一步促进我市图书馆事业发展。

## **七、回应社会关切情况**

2018年我局进一步完善服务承诺、责任追究等制度，规范文化、旅游工作流程，加大主动公开范围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水平，切实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。全年无突发事件发生，电视问政中“农家书屋不经常性开放”“网吧等娱乐场所所有人吸烟”等问题已妥善回应和办理，年内再无类似事件发生。

## **八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**

2018年度灵武市文广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情况。

## **九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**

在市委、市政府的统一部署下，我局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“三定”规定等规范性文件赋予文化行政部门的权责情况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对我局涉及行政权责进行全面梳理，形成《灵武市文化旅游广电局权力清单目录（第一批）》，

就每个事项制定运行流程图，并通过政府网向社会公布。同时，按照自治区、银川市关于行政执法改革工作的具体要求，我局积极推进行政执法改革工作，优化行政执法体系，充分调动基层力量充实执法力量。全面推进“双公示”“双告知”，按照文化部《关于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的实施意见》和《自治区文化厅关于做好“双告知”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方案》，积极开展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用信息的收集、整理、公示工作，在执行文化厅出台的一系列后续监管措施的基础上，相继出台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文化市场监管通知》《灵武市文化旅游广电局行政审批实施办法》等一系列制度。

## **十、2018年推进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与不足**

2018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上取得一定进步，公开执行情况有了明显进步，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之处，主要表现在：**一是**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进一步拓展；**二是**信息公开时效性需进一步加强，公开内容和方式还需进一步深化和丰富；**三是**对于新媒体条件下信息公开的途径、方法研究不够等。

## **十一、开展2019年工作的初步计划安排**

2019年，我局将进一步总结经验，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计划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：

1. 逐步形成长效机制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的管理和引导。抓好平台安全，突出重点、热点和难点问题，切实发挥信息公开平台作用。

2. 进一步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，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、程序化、效率化。畅通公开渠道。强化广播电视台、融媒体中心建设，做好图书馆、文化馆免费开放工作。

3. 强化监督考核。完善监督考核机制，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、按制度办事的长效机制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，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效率。

## 灵武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18 年度政府 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	
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(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)	条	1616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0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0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	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1288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2100
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328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		
(一)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(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)	次	2
(二)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	
<b>统计指标</b>	<b>单位</b>	<b>统计数</b>
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次	1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次	1
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0
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0
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2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	
(一) 收到申请数	件	0
1. 当面申请数	件	0
2. 传真申请数	件	0
3. 网络申请数	件	0
4. 信函申请数	件	0
(二) 申请办结数	件	0



1. 按时办结数	件	0
2. 延期办结数	件	0
(三) 申请答复数	件	0
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0
2. 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<b>统计指标</b>	<b>单位</b>	<b>统计数</b>
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 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件	0
(一)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
(二) 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(三) 其他情形数	件	0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件	0
(一)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件	0
<b>统计指标</b>	<b>单位</b>	<b>统计数</b>
(二) 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(三) 其他情形数	件	0
六、举报投诉数量	件	0
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	万元	0
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	
(一)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	个	1
(二)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个	1
(三)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人	3
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	人	1
2. 兼职人员数	人	2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）	万元	2
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	
(一)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次	2

(二)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次	0
(三) 接受培训人员数	人次	0